

无根的定居者

□龚静

随想录

84岁的玛莲娜一直住在布拉格老城的一间洗衣房改建的屋子里,丈夫已去世,她独自一人生活,每天站在看得见犹太教堂和墓地的窗口看一会儿,她感到安心,这里有熟悉的一切,星期天邻居女士和她一起去听音乐会。虽然,游客很多,带来了嘈杂,但也带来了变化。玛莲娜说喜欢这种变化,当然也“不希望布拉格的本地人只是成为旅游的背景”。这是德国人拍的布拉格主题纪录片里的事,虽然也算去过布拉格,但那不过是观光客的匆匆一瞥,无法太多深入,这个纪录片部分满足了当时的遗憾。但是让我感念的更是玛莲娜那种对城市的归属感,虽然游人如织让本地人感到日常的居所似乎成了舞台,但这个城市的一切已然缠绕在个人的生命中,那个看着窗口一方风景的背影是安定的。

还有那位热气球驾驶者,在阳光灿烂的早晨飞过布拉格上空,由衷地

说热爱这个城市,自豪自己的工作。阳光照在他的脸上,通过屏幕能够看到他内心的安定和归属感。

突然间涌起一种感动,这种感动其实一直深藏着,但却以一种遗憾的方式存在着。感动他们对所居城市的归属感,那种生活了一辈子的踏实感。却发现这样的踏实感近年来越来越依稀,虽然同样是所居城市的本地人,但曾经有过的那种归属感,那种环境和身体的妥贴感,却隐隐地撕裂着,它仿佛在走远,努力地想拉住,但却并非如愿,内心深处处理着不安定感,非身份证明所能归属的不归属感。

为什么?

玛莲娜住的社区中,人们定期相聚,交谈互助;热气球驾驶员下班后到游人少见的本地城区酒吧和朋友把酒言谈,社区使城市变得亲切熟悉,变得与生命根脉相连,城市的广阔因社区而扎实着陆。想起少年时代,居住的

环境也是熟人社会,虽然尚无社区的概念,但无形中还是有一种粘合的情感和力量,彼此间也有一种共同认同的底线原则和伦理认同,有什么问题沟通起来也就相对比较方便,如此让人心比较妥贴。当然,城市本身不是一个熟人社会的形式,大城市是陌生化的,但同时大城市人也居住在一个个住宅小区中,何以难以形成一种社区与共的感同身受?或与城市的结构组成变化有关。现在的社区住户来自各地,且居住迁移频繁,点头颌首或能说出几句已然安慰,能成为友人的邻里那是经过多年的交往培植,实在福分。大多情况下,其实缺少彼此的连接,多年居住,不知邻里姓名是常事,最多也就是面熟陌生罢了,对隐私的注重和社会伦理共识的碎裂以及社会安全度的降低,使人们之间的交往磕碰而不顺畅,那种熟人社会间的彼此敞开心扉是难以见到了。在这样的环境中

生活,其实在你的切身周遭不易链接合宜的人际关系,归属感建立困难,即便有,也比较脆弱。

在当下观念、生活方式、外部环境、人际关系都变得快餐化短平快的社会中,即便是人们以前习惯的单位也难以给予归属感了。近日与几位从事媒体工作的文友聊天,她们都觉得在纸媒的粘滞和新媒体的迅疾发展间作为编辑需要投入的心力更多,但无奈感却加深,而且单位对员工的态度似乎也变得工具化,而非以前那般的人情味,新上任的领导也不会去深入了解每位职工,工作了几十年的单位似乎不过一个打工的地方而已,那种曾经以为的归属感渐渐消失,失落感自然也随之而生。其实笔者在很多年前就体会于此,身在高校,本来工作就比较个体性,以前多人一间,还能见面寒暄聊天,办公室个体化后,自然这样的机缘也减少了,除非你常常介入各

种人、事,个体对单位的归属感分外脆弱,幸好心理上已然有备,没什么失落感。失落的倒更在于对身处环境、社会的归属感的缺失,那种万一有事似难以获助的不安全感隐藏于心。时常看到的诈骗招数像某种潜在的瘟疫植入人心,让人也许并非真如惊弓之鸟,但难以从容坦然于世。

当下寰宇皆不太平,不是尼斯枪杀案,就是慕尼黑惊闻枪声,或者船翻了,车烧了,资讯的即时性使不安全感燃遍全球。突然觉得生活在地球的某个城市、某个小区、某间屋子里的我们,其实不过是无根的定居者罢了。当然,也许悲观了,母语、文化和想象,是我们随身携带的根,只是“根”之生态不断遭遇摧化,也许“带根的流浪人”(木心语)都无法做到。

于是看到纪录片里安定的玛莲娜,瞬间此刻,觉得人类社会似乎还是值得期待的。

古人咏秋

□陈恩浩

踩着盛夏的末梢,不经意间就进入了秋高气爽的季节。此时,古代文人墨客往往感慨不已,吟诗寄怀,留下许多咏秋诗。

白居易《立秋日曲江忆元九》诗中有“故人千万里,新蝉三两声”,这是他在立秋日惦念远方的朋友元稹;清代乔崇烈《立秋日枕上》说“新凉凉残暑,细雨作秋声”,写立秋之景,突显节候变凉。

节令之秋也往往隐喻着人生之秋,透着一种苍凉之态。“秋风清,秋风明,落叶聚还散,寒鸦栖复惊。”这是诗人李白在他的《秋风词》里面对秋风抒发的悲情:不光是人,就连鸦雀都有所惊恐,心绪不定。而诗人贾岛的“秋风吹渭水,落叶满长安”,描绘了古城长安叶落一片、萧瑟满城的景象,更像一幅一挥而就的风情画,给人以辽阔、苍凉入骨的凄楚之感。唐代诗人李益的《立秋前一日览镜》最有代表性,诗云:“万事销身外,生涯在镜中。惟将两鬓雪,明日对秋风。”作者联系自己一生为官,如今两鬓如雪,感慨系之,无限悲思。

就在众多诗人抒发光阴虚度感怀悲秋情结之时,唐代诗人刘禹锡却独树一帜。他在《秋词二首》的一首中写道:“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晴空一鹤排云上,便引诗情到碧霄。”此诗独辟蹊径,气势豪放,表达了爱秋喜秋的新意境。北魏王建以朴素的语言着眼于玩月的心态,也从侧面映衬出中秋月的美好。他在《和元郎中八月十五夜玩月》写道:“合望月时常望月,分明不得似今年。仰头五夜风中立,从来圆时直到圆。”然而,最为人熟知的还是杜甫的那首《月夜忆舍弟》,诗中“戍鼓断人行,边秋一雁声。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写尽远方游子的满腔思乡之情。尤其是后两句,已然成经典名句了。



荷塘 王建中/剪



上柏山居图 陆俨少/绘

拿什么来拯救发财树?

□赵春华

这些年里养过不少的花草,其中包括两棵发财树,但是都先后夭折,究其原因,是被“淹”死的。这是养花人给的结论。其实,我在第一棵发财树被养死后也请教过养花人,知道发财树不宜多浇水,多浇了必死无疑,因此在养第二棵时十分地注意这个问题,结果还是天不假年,呜呼哀哉了!

总有两三年时光里,我的办公室里未摆过花和草,突然有一天有了一棵发财树和一盆高高大大的绿萝,实在是高兴得不行,因为我是喜

欢花草喜欢绿色植物的,我自己家里的四个窗台上就养满了芦荟绿萝呀文竹呀还有米兰呢,但是办公室里摆发财树使我心里种下了一些些隐忧:难以伺候,恐不长久!因为我办公无规律可循,摆花人也不能按时前来浇水伺弄,果然那发财树熬过了冬天在春天里渐次凋谢了,心想:这发财树真的难养也,不唯是如孔子云:“唯女子与小人之难养也!”

我在办公室里遇到了年轻的摆花人,请教他发财树致死的原因,他说:干死的。从此,我勤浇水了,因为它还

有一点点生机,尚未气绝。奇迹出现了,在原来上部枝叶全部凋零的情况下,下部主干上抽出了新芽,长出了新叶,而且犹如星火燎原,那新芽新叶越长越多!这一次换了个浇水者,请教他,我说上次来浇水的人说我这发财树是干死的。这次来浇水的说:他不懂,你这树是冻死的。你看,如果是干死的话,主干也要枯死的,而这主干上绽出这么多芽叶,怎能说是干死了呢?嗯,言之有理。他接着说:像这样死而复生的,可以说一千棵里也难得遇到一次,你在微信上发到朋友圈里,

这是个奇迹啊!

我一直抱着发财树不宜多浇水的观点,差一点点把第三棵发财树养死了。其实,水多浇少浇还是要视具体气候环境而定的。这次我到一位朋友家去探病,他领我到阳台上去看他伺弄的花草,那凌霄花从盆里长到了屋顶上了,好看的花一朵又一朵,龟背竹油绿硕大,犹如伟汉子,朝天椒太阳花等等茂盛了整个阳台。他说,跟你一样喜欢花花草草,还不时地注意浇点水。我看他所有的花盆里的泥均湿润着,充作内行地说:小心,有些花是被浇死的。你知道他怎么回答我?他说:赵哥,这天天热到了将近40度的,浇再多的水也不怕!真是石破天惊!对呀,养花是这理,做其他事情,不也是这个道理吗?

与误读说再见

□赵杰

艺海泛舟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每个人都免不了犯错,可怕的并不是犯错误,而是对于错误不自知,甚至几十年自以为是。这绝非危言耸听。

小时候就读过“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的诗句,这句诗是唐代大诗人李白《静夜思》中的名句,语言浅白通俗易懂。我过去总认为诗句描绘的景象是:“睡床前的地面上洒满明亮的月光,让人怀疑是地面上铺满了一层秋霜”。其实不然。此“床”并非今日的睡觉之床,而是水井上的围栏——井栏。

《辞海》中明确注释:“床”是“井上围栏”。李白此诗作于唐开元十五年(727),现在的湖北安陆。另外,古人把“有井水处”称为故乡,现今也用,如“背井离乡”。如此理解,

这句诗的意境就十分清晰了:诗人置身于秋夜明月下,望着水井围栏及其周边地面上的月光,疑惑这月光是一片秋霜。睹“井”生情,举头望月,顿生思乡之情。秋霜的凄冷与悲凉奠定了诗的感情基调。若把“床”解释为睡觉之床,那么睡觉的卧室里竟飘洒一地秋霜,岂不太冷了吗?

很多诗词,已成为公众耳熟能详的语句,我们往往能脱口而出地解释,几乎到了约定俗成的地步。斗转星移,随着时代的变化,汉语言许多词语,音、形、意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在其变化之过程中,难免会有衍生新意,望文生义,以讹传讹等情况,误读诗词的现象也屡有发生。譬如:

“天子呼来不上船”,此“船”是“衣襟”的意思,上“船”就是见驾前系好衣

襟;“落霞与孤鹜齐飞”,“落霞”是“零散的飞蛾”;“床头屋漏无干处”,“屋漏”指的是屋的西北角,不是房子漏了;“红酥手,黄滕酒”,“红酥”是一种茶点。

没有人喜欢犯错误,但是任何人都不会不时地犯错,包括知识性的错误。如果能从错误中正确吸取教训,就会驱使你进步。其实,发现错误本质上就是自我进步。

知识性的错误,并非什么深重罪业,和思想道德层面的错误不能相提并论,但是同样需要认错、改错。类似误读的现象范围较广、时间较长,直接关系到我们的文化素质,当然特别值得一提。

由误读诗词联想到误读经典、误读人物,包括佛教人物。道济和尚(济

公)名言“酒肉穿肠过,佛祖心中留”的后两句是“世人若学我,如同进魔道。”我们现在对济公的印象,更多是来自各种文艺作品的演绎,其中有不少以讹传讹的误读。事实上,这样一个成就者的游戏神通,并不在常人理解的范畴。有行家指出,济公的行为不是一种修行,而是一个成就者的示现。对于没有量证的凡夫来说,“酒肉穿肠过,佛祖心中留”不过是一个自欺欺人的借口罢了。济公也特别告诫说:学我是要下地狱的。最保险的,还是按戒定慧的常规理路修行。

人生的课堂是辽阔的,它不只是一本书,误读了一本没关系,只要能校正梦想的方向,不断学习,锐意进取,泛读、勤读、精读,我们生命的天空也能见到瑰丽的彩虹。